



溫家寶強調，官員必須如實報告本人收入、投資等情況。

溫總：官員須報收入投資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央電視台報道，國務院昨日(25日)召開第4次廉政工作會議，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會上發表講話時強調，領導幹部必須如實報告本人收入、投資等情況。

設定招投標「高壓線」

會議由副總理李克強主持會議，中央紀委書記賀國強出席會議。溫家寶指出，腐敗現象在一些領域仍呈易發多發之勢，反腐倡廉形勢依然嚴峻，任務十分艱巨。今年要重點抓好三方面工

作。首先，認真治理領導幹部以權謀私和濫職侵權問題。一要着力解決招投標方面的突出問題。政府機關幹部、領導幹部家屬及其身邊工作人員、國有企業、國有金融機構、高等院校負責人許以任何形式干預、操縱招投標活動。這要作為一條「高壓線」，誰碰就依法處理誰。加快建立統一規範的招投標有形市場。加強招投標活動和標後監督管理。對借用資質投標和出借資質收取費用、違法違規轉包分包等問題進行專項治理；二

要依法治理土地和房屋徵收徵用中侵害群衆權益問題；三要深化行政體制改革，推進政府職能轉變和管理創新。進一步減少一些政府部門過於集中的權力，加強對「一把手」權力行使的監督制約。第二，切實加強領導幹部廉潔自律。一是認真落實領導幹部個人事項報告制度。領導幹部必須按報告如實報告本人收入、住房、投資、配偶子女從業等事項和配偶子女移居國外境外的情況；二是堅決整治收受禮金問題；三是加強國有企業

負責人廉潔自律。

進一步削減「三公」支出

第三，堅決遏制奢侈浪費和形式主義。一是繼續嚴格控制和壓縮行政經費。今年各級財政預算安排的「三公」支出要進一步削減；二是進一步減少會議和文件。政府領導原則上不參加部門會議。要大力減少發文數量。今後凡是不涉密的文件，都要通過政府門戶網站公開發布，不再另行發文；三是繼續深化行政經費管理改革。全面推進國庫集中收付制度和「公務卡」改革；四是大力推進財政預算決算公開。各級政府財政總預算和總決算、部門預算和決算，以及政府性基金、國有資本經營等預算和決算，都要向社會公開。

內地18擴內需項目 騙中央投資1.39億

審計署調查10省市 揭破94個「問題項目」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李茜婷 北京報道) 國家審計署昨日(25日)發佈10省(市)擴大內需投資項目建設管理和資金使用審計調查結果。審計調查中也發現，10個省(市)共94個投資項目及項目執行單位存在執行國家政策規定不夠嚴格、資金和建設管理不夠規範等問題。其中，有18個項目建設或執行單位用已完工項目或主體工程已完工項目申請、使用虛假資料申報或多頭申報等違規方式，獲得中央投資1.39億元(人民幣，下同)。

審計公告稱，這些違規方式包括項目建設或執行單位用已完工項目或主體工程已完工項目申請、使用虛假資料申報及多頭申報等。例如，貴州開磷有限責任公司某生產線技術改造項目單位經辦人員以虛假《土地預審意見書》上報，獲中央投資2,150萬元。吉林省北郊、南郊污水處理廠污水再生利用工程2個項目在主體工程已完工的情況下，項目單位用這2個項目分別申報獲取中央投資5,630萬元、2,530萬元。

46項目有違環保政策

審計指出上述問題後，相關部門已對上述項目採取收回資金或調整項目計劃、加強監督管理、追究相關人員責任等整改措施。據悉，2010年6月至9月，審計署對吉林、湖南、海南、四川、貴州、陝西、南京、大連、寧波、青島10省(市)擴大內需投資項目建設管理和資金使用情況進行了審計調查。25日的審計公告即為此次審計調查的結果。

審計還發現，46個項目執行國家土地和環境保護政策不夠嚴格。其中9個負責中央投資項目建設的單位和21個社會投資項目存在未取環境評價審批即擅自開工建設、越權審批或未按環評批覆

要求建設相關設施等問題；13個負責中央投資項目建設的單位、3個地方政府投資項目和2個社會投資項目違規佔用土地8,256.8畝，其中耕地2,753.89畝。

35項目施工單位違反程序

審計指出問題後，相關部門已對上述項目採取專案調查處理、購建環保設施、補辦用地和環評審批手續等整改措施。如海南省定安縣國土環境資源局對海南省國營南海農場違法佔用農用地的行為，作出限期6個月改正及罰款63.4萬元的處罰決定。

審計公告顯示，35個項目建設的單位違反基本建設程序。其中31個負責中央投資項目建設的單位違反招投標規定；4個中央投資項目執行單位、1個地方政府投資項目執行單位存在違法轉包或違規分包問題。

截至2010年6月，上述10省(市)和中央各部門共安排中央投資項目36,799個，計劃投資總額3,147.92億元。審計署稱，中央投資項目總體順利實施，中央保持經濟平穩較快發展一攬子計劃和各項政策措施在上述地區取得了明顯成效。



國家審計署25日發佈10省(市)擴大內需投資項目建設管理和資金使用審計調查結果。

5城市保障房項目 執行土地政策不嚴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李茜婷 北京報道) 審計署昨日(25日)發佈10省(市)擴大內需投資項目建設管理和資金使用審計調查結果。公告顯示，寧波、大連等5個城市部分經濟適用房或廉租住房項目執行國家土地和環境保護政策不夠嚴格。

5項目及整改情況

- 寧波市象山縣浦經濟適用房幸福苑一期項目。項目單位未獲得用地審批即開工建設，佔用農用地63.26畝。審計指出後，相關用地手續正在辦理中。
- 大連市前關經濟適用房項目。該項目於2009年9月開工建設，截至2010年6月仍未辦理環評手續，已完成投資25,000萬元。目前該項目正在補辦環評審批手續。
- 海南省國營南海、南新、南田農場危房改造項目。3個項目已經批准立項，但項目單位未辦理轉用審批手續即開工建設，分別佔用農用地95.1畝、449.96畝和100.93畝。海南省定安縣國土環境資源局還對國營南海農場作出限期6個月改正及罰款63.4萬元的處罰決定。
- 貴州省平塘縣2008年廉租住房項目。該項目超過用地審批面積多佔用農用地6.82畝，未經批准。審計指出後，項目單位正在按規定補辦用地手續。
- 吉林省長春市二道區2009年廉租住房建設項目。項目單位未獲得用地審批和環評審批手續即開工建設，佔用農用地63畝。審計指出後，項目單位正在辦理用地手續。

4萬億投資管理莫失範



中國為抵禦百年一遇金融海嘯而出台的4萬億投資方案，經過兩年實施，終於在2010年底收官。自4萬億投資計劃出爐後，即引得地方政府紛紛進京，跑(部)前(錢)進報項目，引起社會對資金使用風險的擔心。為保資金安全，在2009年的政府工作報告中，溫家寶總理向社會作出承諾「財政資金運用到哪裡，審計就跟進到哪裡。」隨後，國家審計署專門給4萬億資金配備了《貼身保鏢》，對4萬億項目進行跟蹤審計。可是，兩年間公佈的有關4萬億投資的審計報告結果卻並不樂觀。審計署25日公佈的審計調查公告顯示，內地10省市擴大內需項目中，有18個違規獲中央投資1.39億元。而2009年底公佈的17省市審計調查公告顯示，1,981個4萬億投資項目建設和資金管理使用中存在问题，一些地方用已完工項目申請政府投資補助和擠佔挪用建設資金者，規模達到了12.48億元。縱觀有關4萬億投資的審計報告，違規套用中央財政資金、違規佔用土地、違規招投標等普遍性問題幾乎成為了各地通病。截至目前，4萬億投資雖未發現重大違規，但是在資金投入和工程質量上仍存有不少問題。在4萬億投資收官後，民眾還是希望看到一本明白賬。而對於已經查出的問題，也希望中央加大問責，督促地方政府整改，對那些明知故犯的官員要予以重罰嚴懲。

河南瘦肉精來源查明 發現3窩點

綜合中新社及中通訊社報導 河南「瘦肉精」事件所涉案件的調查取得重要突破。截至目前，肇事「瘦肉精」來源基本查明，並已發現3個「瘦肉精」製造窩點。國務院專門就「瘦肉精」事件成立的聯合工作組25日通報說，已基本查清河南「瘦肉精」事件中違禁「瘦肉精」的使用來源情況。截至24日，已發現3個自2007年以來一直製造「瘦肉精」的窩點，下一步將繼續查處違禁「瘦肉精」的來源、銷售和使用情況，從源頭打擊違法行為。

68人涉瘦肉精事件

根據通報，截至24日，「瘦肉精」事件中河南省有關部門控制、拘留、立案偵查的人員已達68人，其中「瘦肉精」銷售人員26人，使用養殖戶33人，生豬經紀人7人，企業採購人員2人。

聯合工作組負責人劉佩智表示，目前，河南全省的「瘦肉精」抽檢清查工作已基本結束，未來國務院食品安全委員會辦公室還將就「瘦肉精」問題開展全國性的專

項打擊活動，確保食品安全。劉佩智說，除依法徹底打擊違法製造、銷售、使用「瘦肉精」、處理相關涉案人員外，調查組還將嚴肅追究事件中公職人員的失職、瀆職行為，並將盡快完善全程監控的食品質量安全監管機制，嚴防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雙匯董事長首回應

在這宗「瘦肉精」事件中，一直未曾露面的該集團創始人兼董事長萬隆23日在「雙匯集團落實兩個聲明、確保食品安全全國視頻會議」上首度公開回應相關事宜。他表示，針對「瘦肉精」抽樣檢測存在的風險，公司決定不惜成本，對生豬屠宰實施「瘦肉精」在線逐頭檢測，確保生豬100%全檢，為廣大客戶提供安全放心產品。

用瘦肉精可判死刑

另據新華網報道，非法生產、銷售、使用「瘦肉精」的，根據《刑法》規定，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河南警方「瘦肉精」來源基本查明。圖為河南沁陽一家養豬場人員正在對豬舍進行清潔消毒。

魯煒接替蔡赴朝 任北京市委常委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馬靜 北京報道) 中央日前任命新華社副社長魯煒(見圖)擔任北京市委常委、常委。知情人透露，魯煒此次將接替蔡赴朝任北京市委常委、宣傳部部長之職。蔡赴朝已於日前出任國家廣播電視總局局長。據悉，魯煒24日上午已赴北京市市委宣傳部報到。

知情人向香港文匯報記者透露，24日上午，魯煒在北京市委宣傳部亮相，並在與宣傳部幹部見面會上發表任職講話。魯煒表示，他堅決擁護中央決定。

周四曾亮相宣傳部

在講話中，魯煒稱自己對北京「既熟悉又陌生，熟悉的是因為多年來工作地點一直就在北京，陌生的是並未直接參與到北京市的工作」。魯煒稱「此次赴京任職，要先了解北京，只有了解了北京才能認識北京，只有認識了北京才會熱愛和奉獻北

京」。魯煒是中共政壇上典型的年輕化、高學歷省部級領導官員，1960年出生，安徽巢湖人，廣西大學新聞系研究生畢業。同原北京市委常委、宣傳部部長蔡赴朝一樣，魯煒也是腳踏實地從基層幹起有着豐富新聞宣傳經驗的官員。魯煒曾任教師、工廠宣傳幹事、法官、《廣西法制報》總編輯助理、新華社桂林支社社長，1994年任新華社廣西分社副社長、黨組成員，1997年任新華社廣西分社社長、黨組書記，2001年任新華社副秘書長、總經理，新華社

黨組成員、秘書長，2004年5月起任新華社副社長。

曾任新華社副社長

據與魯煒相熟的人士表示，魯煒思維活躍、工作作風深入實際、雷厲風行，做事果斷。曾為新華社多媒體事業快速發展傾注心血，在現代金融信息化方面亦頗有建樹。魯煒還身兼新華社旗下的中經社控股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職務，2010年12月正式開始運營的新華社金融信息交易所是全球金融信息領域首創的交易所，也是魯煒主抓的主要業務之一。相信魯煒的此番經歷將使他在未來北京市的金融信息化建設方面更加有所作為。

涉挪用公款1640萬 京房地產老總受審

據中新社北京25日電 北京斯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原總經理王民傑將1,000餘萬元的業主公共維修基金和契稅資金，以及640餘萬元公款用於註冊個人公司。25日，他因涉嫌挪用公款和貪污罪在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受審。

據檢察機關指控，王民傑於2005年5月，利用擔任北京斯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的職務便利，採取收款不入賬等手段，將該公司收取業主的公共維修基金、契稅等資金人民幣1,000萬元，用於註冊其個人控制的北京潤澤洪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今年55歲的王民傑，遷於2006年7月利用職務便利，將該公司資金人民幣640萬元，轉至其個人控制的北京潤澤洪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並非法佔有。對於檢察機關的指控，王民傑予以否認。北京市一中院對此案審理後，將擇日進行宣判。

一周三次坍塌沉陷 大連地鐵全線停工

據中新社大連25日電 記者25日從遼寧省大連市地鐵指揮部獲悉，目前該市在建地鐵已全線停工並進行風險源排查，同時在建車站的120個施工點將全部進行防滲漏處理，站體上方管線進行全面更換。此次大連在建地鐵全線停工，主要是因為此前1周內(分別是10日、16日、17日)接連發生3次坍塌事故。

大連地鐵公司副總經理彭非告訴記者，大連地下岩層含水量極高，地勢結構極其複雜，這是大連地鐵施工中面臨的最大不穩定因素，極易產生因水體流動而帶動泥沙滲漏。